

2026 年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成立于 1953 年 8 月 1 日，是省药品监管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17 年 7 月获批湖南省药品质量评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8 年经国务院批准增设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口岸药品检验所，2021 年获批国家药监局药用辅料工程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2023 年获批建设细胞治理产品关键质量属性湖南省重点实验室。2021 年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后，整合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验检测职能，为全省市场监管、药品监管部门行政执法提供专业技术支撑，2021 年曾获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新冠疫情“先进集体”称号。

主要职责是承担药品、药用辅料、医疗器械、化妆品、药用包装材料与容器的检验检测、复验、标准制修订、技术复核与验证和对市州药械化检验检测机构的业务工作指导；承担生物制品批签发检验相关工作；承担进口药品、进口药材抽样和检验工作；为药品、药用辅料、医疗器械、化妆品、药用包装材料的行政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等职能。

（二）机构设置。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核定事业编制 120 名，实有干部职工 172 人（含编外聘用人员 56 名），其中博士 6 人、硕士 62 人，硕士以上学历人员占 54%，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国家药典委员 2 人，二级教授 2 人。

现有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是党政人事部、业务综合部、财务综合部、化学药品所、中药所、生物安全所、化妆品所、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与容器所、医疗器械所、质保科研部。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888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0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89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84.96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1738.75 万元，主要是执行零基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去年减少 2011.1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较去年增加 12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较去年增加 147.34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888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7566.15 万元，教育 10 万元，科学技术 63.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590 万元，卫生健康 200 万元，住房保障 455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738.75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较去年减少 1561.43 万元；教育较去年减少 5 万元，为队伍能力建设培训项目使用 2025 年结余资金，减少当年预算；科学技术较去年减少 4.32 万元，为基础研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经费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较去年减少 193 万元，为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按基数测算费用减少；住房保障较去年增加 25 万元，为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及购房补贴按基数测算费用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888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6.15 万元，占 85.15%；教育支出 10 万元，占 0.12%；科学技术支出 63.71 万元，占 0.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 万元，占 6.64%；卫生健康支出 200 万元，占 2.25%；住房保障支出 455 万元，占 5.12%。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415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6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731.86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及资本性支出，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1326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药械化日常监督抽检、队伍能力建设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3120.9 万元，主要用于药械化监管能力建设、湖南省中药材标准修订项目等方面；上年结转结余支出 284.96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未完成项目的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6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4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 万元，上升 6.29%，主要是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从人员经费中调整编入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6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8.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4.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5 万元，主要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25 万元，拟召开 13 次会议，人数 600 人，内容为湖南省中药材标准修订、民族药项目宣贯、专家审稿会等；培训费预算 40 万元，拟开展 5 次培训，人数 200 人，内容为业务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和专业技术继续教育培训；拟举办 0 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6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 年本单位委托业务费 1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 万元，上升 25%，主要是本单位实验室搬迁仪器设备需要重新计量认证，导致委托业务费上升。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7 台。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 2026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59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53 万元，项目支出 4446.9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